

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

德财农〔2019〕77号

德宏州财政局关于调整安排中央专项 扶贫资金的通知

芒市财政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安排中央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云财农〔2019〕97号)，现将《德宏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贫困县2019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德财整合〔2018〕12号)中已下达的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以工代赈资金)111万元调减回来，调减功能科目21305—扶贫，经济科目513转移性支出。扣回资金导致的项目资金缺口通过《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第三批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德财整合〔2019〕6号)予以补足。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原德财整合〔2018〕12号和德

财整合〔2019〕6号资金下达文件规定执行。

德宏州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http://www.dh.gov.cn/czj>
<http://德宏州财政局.政务>

德宏州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http://www.dh.gov.cn/czj>
<http://德宏州财政局.政务>



德宏州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http://www.dh.gov.cn/czj>
<http://德宏州财政局.政务>

德宏州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http://www.dh.gov.cn/czj>
<http://德宏州财政局.政务>

德宏州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http://www.dh.gov.cn/czj>
<http://德宏州财政局.政务>

德宏州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http://www.dh.gov.cn/czj>
<http://德宏州财政局.政务>

抄送：德宏州扶贫办、本局预算科、国库科
<http://www.dh.gov.cn/czj>
<http://德宏州财政局.政务>

德宏州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6月20日印发

关于提前下达贫困县2019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 市	合 计	扶贫发展	少数民族发展	以工代赈	国有贫困 农场扶贫	国有贫困 林场扶贫
德宏州	17610	12607	4600	111	187	105
芒市	3402	2032	1200	111	59	
梁河县	6144	5486	600			58
盈江县	4500	2972	1400		128	
陇川县	3564	2117	1400			47

德宏州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http://www.dh.gov.cn/czj>
<http://德宏州财政局.政务>

德宏州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http://www.dh.gov.cn/czj>
<http://德宏州财政局.政务>

德宏州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http://www.dh.gov.cn/czj>
<http://德宏州财政局.政务>

德宏州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http://www.dh.gov.cn/czj>
<http://德宏州财政局.政务>

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

德财整合〔2018〕12号

德宏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贫困县2019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

芒市、梁河县、盈江县、陇川县财政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贫困县2019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云财整合〔2018〕16号），现将2019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指标提前下达给你们（详见附表），列入2019年“1100231-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2019年“21305-扶贫”相关科目，“项级”科目根据具体实施项目确定。经济科目列入“513转移性支出”。

各县市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工作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和《中共

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
实施意见》。资金一律采取“切块下达”，项目审批权限完全下放
到县，不得制定具体项目或提出与脱贫攻坚无关的任务要求。严
格按照《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17〕8号）
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充
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提前下达2019年贫困县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
金扶贫办

德宏州财政局

2018年12月10日

抄送：州扶贫办、本局国库科、预算科

德宏州财政局

2018年12月10日印发